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晓彬先生主持，并审议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闲置募集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本次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本次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区科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区科技园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高新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云山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